

平顶山市司法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局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市政务公开办公室的精心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严格按照工作部署和相关要求，同时结合司法局工作实际，以提高办事效率和权力运行透明度为抓手，以提高管理服务水平为目标，不断完善公开制度，拓展公开内容，创新公开方式，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实效。现将市司法局 2024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开展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是通过官方网站规范公开各类政府信息。2024 年市司法局网站累计发布及更新网站信息 830 条，其中，法治类信息 517 条，政府信息公开信息 57 条，派驻监督信息 191 条，其他类信息 65 条，网站独立用户访问总量 54 万余个，网站总访问量 59 万余次。二是通过政务新媒体主动发布政务信息。“平顶山司法行政在线”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669 条，“法治鹰城”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314 条，“鹰城掌上 12345”微信服务号发布信息 168 条，“平顶山司法行政”微博发布信息 94 条。三是及时有效回应社会关切，及时答复局长信箱留言 6 件，“12345”政务服务热线工单 35 件，均已办结，办件率 100%。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关注群众需求，回应群众期待，做好依申请公开事项，畅通获取政府信息的渠道。2024 年，市司法局受理依申请公开事项 1 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要求，在规定时限内予以公开答复，有效的保障公民的知情权。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一是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制度，规范信息发布流程，保证政务信息发布规范性、及时性和科学性。二是根据市政务公开办的反馈，对网站和政务新媒体上的错敏字和错链死链及时改正。三是对照 2024 年河南省政务公开评估指标体系，在官网上更新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机构职能、规划信息等内容。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调整优化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内容，更新市司法局信息公开指南，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制度栏目。规范设置全面依法治市、法治资讯、法治业务、机关建设等栏目并督促相关科室及时更新。开设“派驻监督”专栏，巩固深化党纪学习教育成果，推进党纪学习教育常态化。

（五）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网络和新媒体工作值守，定期开展网站和政务新媒体排查整治，促进信息公开内容规范安全，防止局网站、新媒体的网络安全事件的发生。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5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9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 公益 组织	法律 服务 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 年度办 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 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 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 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 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1	0	0	0	1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2023 年存在的问题整改情况

一是加强政务公开学习，积极参加市政府组织的政务公开培训，切实提高政务公开的能力水平。二是充实完善信息公开内容，在政府信息公开指南中新增目录编排体系、法定公开内容分类等内容，公开行政处罚的依据、条件、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规范信息公开流程。三是加强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对官方网站各栏目更新情况进行统计排序，督促相关科室及时更新。

（二）2024 年存在问题

2024 年市司法局在取得成绩的同时，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也存在一些不足，主要是：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维监管仍需强化，重点领域信息主动公开仍需深化，政务公开形式仍需多元化。

（三）下步工作打算

市司法局将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一是提升信息公开质量。加大主动公开力度，及时更新信息，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提升政策文件公开质量，不断增强政府公信力和执行力。二是加强媒体矩阵管理。持续做好市司法局官方网站和政务新媒体运行情况的日常检查，发挥媒体矩阵联动优势，进一步提升社会知晓率和群众满意度。三是丰富政务公开的表现形式，通过图片、短视频等多种形式，提升政务公开内容的表现力和吸引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根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精神，2024 年我局没有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